**证 明**

\*\*\*省\*\*\*县教育局：

兹有我校\*\*\*学院学生\*\*\*，学号\*\*\*\*，身份证号码\*\*\*\*\*，未曾在学校与银行办理国家助学贷款，学费\*\*元/年，住宿费\*\*元/年，符合申请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资格，特此证明。

学校开户行：广州工行暨南大学支行

账号：3602015829100003523

户名：暨南大学

学生资助管理中心联系电话（本科生）：020-85226208

院系辅导员签名（盖章）：

暨南大学学生资助管理中心

年 月 日